

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盛和泰任职董事长 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公告

(临时信息披露编号【2021】-【15】)

根据银保监会《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现将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盛和泰任职董事长的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如下：

根据股东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关于盛和泰、尹兆君同志任免职的通知》、《关于提名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人选的通知》，盛和泰同志兼任国寿投资公司董事长并提名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6月24日，我公司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盛和泰任职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21〕491号），核准盛和泰先生任公司董事长的任职资格。根据公司章程“董事均由股东委派产生”，“董事应当经过中国银保监会任职资格核准”等相关规定，盛和泰先生担任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其任期从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时为止。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内，向有关监管部门反映。

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日